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 机损险附加险条款

### 目录

G22.损失通知条款 .....	1
G23.免检条款 .....	1
G24.被保险人及其代理人的故意行为或重大过失行为条款 .....	1
G25.模具条款 .....	1
K33.暂时外移条款.....	2
K34.污染清理条款.....	2
K35.制造商损失条款.....	2
K36.进口关税条款.....	2
K37.气体爆炸条款.....	2
K38.设备检修条款.....	2
K39.重新安装费用条款.....	3
K40.关税条款.....	3
K41.关于机器设备零部件及易损易耗件条款.....	3

### G22.损失通知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人同意对由于被保险人非故意延误或错误或遗漏向保险人申报引起或可能引起赔案的原因或情况造成的损失负责赔偿。

本附加条款项下保险人的赔偿责任不超过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相应赔偿限额。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

### G23.免检条款

索赔金额不超过 RMB\_\_\_\_\_，此索赔无需进行查勘即予认可，但须及时告知保险人；被保险人无需事先同保险人协商即可着手修复，但应向保险人递交一份附有支持文件的全面的书面事故报告，并保留所有损失照片。尽管有前述规定，保险人保留检查损失现场的权利。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G24.被保险人及其代理人的故意行为或重大过失行为条款

被保险人及其代理人特指公司处级干部、副总、总工、财务总监及以上级别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包括普通的员工”。普通员工的故意行为或过失行为造成的损失、费用保险人要负责赔偿。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G25.模具条款

本保险扩展承保在发生任何保险事故导致模具损坏的情况下，如果被保模具是‘一对’，而受损的只是其中的一部分时，则保险人的赔偿责任应以模具受损部分本身占整对价格之合理及公平比例作出赔偿。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K33.暂时外移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单扩展承保被保财产由保单载明地点被移出进行修理、保养或避免遭受承保风险损失，时间从移动之日起 60 天为限。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超过该财产价值或场所内部财产保额的 \_\_\_\_\_%，以少者为准。

**本附加条款不适用于以平常的仓储或加工目的的转移，也不适用于已在别处保险的财产。**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

### **K34.污染清理条款**

不管本保险单项下污染除外条款或关于泄漏、污染、放射性污染及污染清理的条款如何规定，如果本保险单承保的风险直接导致保险财产的损失，本保险单将根据有关规定(包括扣除相应的免赔额)，扩展承保以下内容：

用于清除保险地点内受损保险财产残骸的费用，  
在保险地点内对损失进行必要的清理工作的费用，  
清除或拆毁无法继续使用的保险财产的费用。

**但本保险单不赔偿在该地点清理或清除水、土壤或地面、地下的任何其他物质的费用。被保险人必须在损失之日起 60 天内将上述费用通知保险人，否则保险人将不承担赔偿责任。**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_\_\_\_\_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K35.制造商损失条款**

本保单扩展承保根据法律或契约应由供货方、制造人、安装人或修理人负责的损失或费用。

在此情况下，被保险人有权选择直接向保险人索赔，或直接向以上相关方索赔；在向保险人索赔情况下，保险人在支付赔款后将自动获得对以上相关方的代位求偿权。除非根据保单其它约定，不允许向该相关方进行追偿。

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为： \_\_\_\_\_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K36.进口关税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负责赔偿被保险人因本保险单项下承保的风险造成的保险财产损失而发生的关税费用。

本保险单所载其它条件不变。

### **K37.气体爆炸条款**

兹同意，本保险单项下扩展承保由于烟道气体爆炸造成保险财产的损失。

本保险单所载其它条件不变。

### **K38.设备检修条款**

本保险扩展承保保险财产在工作或停机状态下，以清洗、大修或检修为目的的拆卸，或在上述操作的过程中，或在随后的重新安装、试车、调试过程中因承保风险所造成的被保险财产的损失，保险公司负责赔偿。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K39.重新安装费用条款**

本保单扩展承保由于任何承保风险造成的损失而导致的重新安装、安置机器设备的费用。但本扩展条款项下最高赔偿限额为损失金额的\_\_\_\_%。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K40.关税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人负责赔偿被保险人因本保险单项下承保风险造成保险财产损失后，在重置 / 修理或修复过程中发生的所有税项及 / 或进口税，包括设备原来购买时被免除的税项。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 **K41.关于机器设备零部件及易损易耗件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任何单价超过人民币 2 万元的机器设备零部件及易损易耗件等不适用于主条款“责任免除”中第六条之(二)[原条款约定：“各种传送带、缆绳、金属线、链条、轮胎、可调换或替代的钻头、钻杆、刀具、印刷滚筒、套筒、活动管道、玻璃、磁、陶及钢筛、网筛、毛毡制品、一切操作中的媒介物（如润滑油、燃料、催化剂等）及其他各种易损、易耗品]的相关规定，在发生保险事故时，保险人应予以赔偿，但保险人不负责赔偿由于正常的检修保养需要而进行替换所产生的费用。”]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